

郑州市基础教育教学研究室文件

郑教研【2024】24号

签发人：张五敏

关于举行郑州市小学语文教师素养评比 活动的通知

各区县（市）教研室，郑师附小：

为认真落实《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（2022年版）》精神，推动“基于标准的教学”深入开展，提升我市小学语文学科教师专业素养水平。根据工作需要，决定举行郑州市小学语文教师素养评比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逐级评比时间

2024年3月—4月

二、评比内容及对象

（一）1. 粉笔字书写、板书创意设计；2. 统编教材经典课文朗读（3—5分钟）；3. 个人才艺展示；4. 综合知识竞答；5. 微课堂教学展示（20分钟）。

（二）小学语文学科教师，教龄五年以上，各县（市）区课堂教学达标活动中的优秀教师均可参加。上届市优质课、市教师素养大赛一等奖获得者，本届不予以参赛。

三、评比要求

1. 规范进行逐级评比，并完整提交相关过程性材料；
2. 以小学语文统编教材课堂教学为评比的主题内容；
3. 以市教研室小语学科规定的内容及参赛对象进行。

四、结果呈报

上报材料须有评比活动正式通知（目的、要求、内容、时间、组织办法等），效果评价、评比等级、参评教师名次表及现场评比实录视频、总结简报等（书面材料及电子文档）。

材料上报市教研室时间：2024年4月18—19日。

联系人：余老师 联系电话：67882029

附：名额分配

金水	20	东区	10	新郑	7
中原	14	高新	7	新密	7
二七	14	经开	5	登封	7
管城	11	港区	7	荥阳	7
惠济	7	上街	4	中牟	7
附小	2				

2024年3月11日